



第二次全国农业普查

晋城资料汇编

晋城市统计局 编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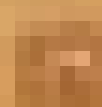
中国统计出版社
China Statistics Press



晋城市博物馆藏文物

晋城资料汇编

晋城市博物馆编



中国学术期刊网
www.cnki.net



第二次全国农业普查

晋城资料汇编

晋城市统计局 编

(京)新登字 041 号

图书在版编目(CIP)数据

第二次全国农业普查晋城资料汇编 / 晋城市统计局编.

-北京: 中国统计出版社, 2008.9

ISBN 978-7-5037-5527-9

I. 第...

II. 晋...

III. 农业-普查-统计资料-汇编-晋城市

IV. F327.253-66

中国版本图书馆 CIP 数据核字(2008)第 131885 号

第二次全国农业普查晋城资料汇编

作 者 / 晋城市统计局

责任编辑 / 赵淑焕 王振宇

装帧设计 / 晋城市景潮办公用品印制有限公司

出版发行 / 中国统计出版社

通信地址 / 北京市西城区月坛南街 57 号 邮政编码 / 100826

办公地址 / 北京市丰台区西三环南路甲 6 号

电 话 / 邮购(010)63376907 书店(010)68783172

印 刷 / 晋城市景潮办公用品印制有限公司

开 本 / 880×1230mm 1/16

字 数 / 950 千字

印 张 / 27

版 别 / 2008 年 9 月第 1 版

版 次 / 2008 年 9 月第 1 次印刷

书 号 / ISBN 978-7-5037-5527-9 / F·2753

定 价 / 195.00 元

中国统计版图书,版权所有,侵权必究。

中国统计版图书,如有印装错误,本社发行部负责调换。

第二次全国农业普查

晋城资料汇编

编委会和编辑工作人员

编辑委员会

主 任：郭长青

副 主 任：樊 烨 杨 兵 郭治琛 李 嵘 李建英 张斌胜

编 委：李向阳 霍沫贵 马国平 王立管 郭清洁 张爱梅
闫华中 王高毅 郭金堂 郭智雄 钱精玉 武四海
段玉明 常根堂 王曙光 苗富才 翟居兴 张树青
靳全顺 李文明

编辑工作人员

主 编：郭治琛

副 主 编：申锦州 申云峰 王建民 张志兴 李江波

执 行 主 编：程满胜

执行副主编：冯莉莉

资 料 整 理：（按姓氏笔画排序）

卫联起	弓潞艳	王 涛	王 萌	王广德
王宏德	王新菊	冯 亮	司粉丽	田江波
申榕榕	闫河进	张大鹏	张 磊	李 晋
李 璐	李红贤	李胜利	李晓峰	杨瑞臻
林向博	畅志锋	郎艳强	姚 霏	姜孝则
赵 军	赵文红	赵静茹	原林娜	唐振芳
姬艳芳	徐向高	贾光辉	郭红霞	郭春玲
郭惠芳	韩红苗	魏 斌		

版 式 设 计：冯莉莉

编辑说明

一、本资料系晋城市第二次全国农业普查资料汇总结果摘编而成。它比较系统全面地反映了晋城市 2006 年及 2006 年底,农业生产、农民生活和农村发展情况。

二、本资料由综合篇、农业篇、农村篇、农民篇和农普历程与回顾五个篇章构成,同时附录一个篇章:《晋城市第二次全国农业普查主要数据公报》。为方便使用,各篇章前设有《简要说明》,对本篇章的主要内容、普查范围、资料来源以及与常规农村统计调查的差异情况予以简要概述,篇末附有《主要指标解释》。

三、本资料包括晋城市范围内各类型的农业生产经营单位、农村住户、城镇农业生产经营户、村民委员会和乡镇人民政府。

四、本次农业普查采用普查人员入户、单位访问,当场填报方式搜集数据。部分统计指标口径范围有新的规定,因此,本资料的数据与常规农村统计调查的数据存在差异。尤其是农业用地数据,是以全国土地详查核实的原始数据为基础,通过变更调查,将数据统一到 2006 年 10 月 31 日时点上,作为普查资料数据。

五、本次农业普查指标分为时期指标和时点指标。时期指标的标准时间为 2006 年 1 月 1 日至 12 月 31 日;时点指标的标准时间为 2006 年 12 月 31 日。

六、本资料中文字部分使用乡级情况为乡、镇两种类型情况,不包括街道办事处;村基本情况为农村普查区情况。空壳村为行政机构、基础设施存在,而全村农户外迁的村,本资料中仅有一个空壳村,为阳城县横河镇沙腰村。

七、本资料凡续表资料均为主表内容的延续,有关注解均列在最后一张续表的下方。

八、符号使用说明:本资料各表中的“空格”表示该项普查数据不足本表单位数、数据不详或无该项数据。

九、本资料使用过程中,如发现有差错之处,请及时指出,以便更正。

十、本资料由晋城市农业普查办公室负责解释。

前 言

2006年1月1日正式开展的第二次全国农业普查,是我国在社会主义新农村建设时期组织的一次重大国情国力调查,在国务院统一部署、省农业普查领导小组和晋城市人民政府的领导下,经过晋城市各级政府、部门和2万多名普查人员的共同努力,取得了大量科学、可信、宝贵的基础数据,实现了高标准、高质量的目标要求,晋城市第二次全国农业普查取得了圆满成功。

晋城市第二次全国农业普查,普查的行业范围包括农作物种植业、林业、畜牧业、渔业和农林牧渔服务业;普查对象为45.45万农村住户、0.54万城镇住户、300个农业生产单位、2270个村(含村委会、居委会)和83个乡镇(含乡、镇、街道办事处);普查内容涉及5类10张表738个指标;普查时点标准为2006年12月31日24时,时期标准为2006年1月1日至12月31日。

通过这次普查,摸清了晋城农业、农村和农民的家底,掌握了晋城农村经济发展的新变化、新情况,反映了晋城农业、农村和农民发展的新趋势,形成了一套全面系统反映晋城农业、农村和农民发展状况的基础资料,将为晋城市委、市政府掌握“三农”家底,制定和完善符合晋城实际的“三农”发展政策和统筹城乡发展战略,进一步提供重要的决策依据。

为了使农业普查成果尽快服务于晋城新农村建设和统筹城乡发展,晋城市第二次全国农业普查办公室从大量详实的普查资料中,摘取部分最重要的数据,编纂了《第二次全国农业普查晋城资料汇编》,期望能给晋城的发展贡献统计人的一点力量。

由于时间仓促,水平有限,资料中疏漏之处在所难免,恳请广大读者批评指正。

编 者

2008年7月

目 录

一、综合篇

	简要说明	(2)
	农业·农村·农民	(3)
1-1	农业生产要素情况比较	(7)
1-2	主要农业生产情况比较	(8)
1-3	乡镇基础设施及社会事业情况比较	(9)
1-4	行政村基础设施及社会事业情况比较	(10)
1-5	农村住户数量及农民从业情况比较	(11)
1-6	农民生活条件情况比较	(12)
1-7	晋城农业基本情况与山西、全国比较	(13)
1-8	晋城农村基本情况与山西、全国比较	(14)
1-9	晋城农民基本情况与山西、全国比较	(17)
	主要指标解释	(19)

二、农业篇

	简要说明	(22)
	农业	(23)
2-1	农业生产经营户拥有农业机械与设施情况	(25)
2-2	农村住户拥有农业机械与设施情况	(26)
2-3	农业生产经营户经营耕地面积和农业技术措施应用情况	(26)
2-4	农村住户经营耕地面积和农业技术措施应用情况	(28)
2-5	农业生产经营户经营各类园地、林地、牧草地、养殖水面面积	(28)
2-6	农村住户经营各类园地、林地、牧草地、养殖水面面积	(30)
2-7	农业生产经营户农作物露地播种面积	(30)



2-8	农村住户农作物露地播种面积	(32)
2-9	农业生产经营者退耕还林还草面积	(33)
2-10	农村住户退耕还林还草面积	(33)
2-11	农业生产经营者农业生产用房和温室、大棚面积	(34)
2-12	农村住户农业生产用房和温室、大棚面积	(34)
2-13	农业生产经营者温室、大棚种植面积	(35)
2-14	农村住户温室、大棚种植面积	(35)
2-15	农业生产经营者主要畜禽存栏情况	(36)
2-16	农村住户主要畜禽存栏情况	(36)
2-17	耕地面积隶属情况	(38)
2-18	村集体所有耕地去向	(38)
2-19	其他农业用地面积隶属情况	(39)
2-20	土地部门农业用地情况	(39)
2-21	农业生产经营者农产品销售总收入	(42)
2-22	农村住户农产品销售总收入	(42)
2-23	农业生产经营户农林牧渔服务业总收入	(43)
2-24	农业生产经营单位农林牧渔服务业总收入	(43)
2-25	农业生产经营户农产品销售渠道及构成情况	(44)
2-26	农业产业活动单位农业机械设施情况	(45)
2-27	农业产业活动单位农业生产用房面积	(47)
2-28	农业产业活动单位经营耕地、园地面积	(48)
2-29	农业产业活动单位经营林地面积	(49)
2-30	农业产业活动单位经营牧草地、养殖水面面积	(50)
2-31	农业产业活动单位退耕还林还草面积	(51)
2-32	农业产业活动单位农作物露地播种面积	(52)
2-33	农业产业活动单位温室、大棚、生产用房种植面积	(54)
2-34	农业产业活动单位农业技术应用情况	(55)
2-35	农业产业活动单位主要畜禽存栏情况	(56)
2-36	农业产业活动单位农产品销售总收入	(58)
2-37	农业产业活动单位基本情况	(59)
2-38	主营农业法人单位基本情况	(61)
2-39	主营农业法人单位从业人员情况	(62)
2-40	主营农业法人单位从业人员受教育程度	(63)
2-41	主营农业法人单位从业人员行业分布情况	(64)
2-42	主营农业法人单位从业人员性别情况	(65)
2-43	主营农业法人单位企业财务情况	(66)
	主要指标解释	(68)

三、农村篇

	简要说明	(74)
	农村	(75)
3-1	乡镇基本特征	(77)
3-2	乡镇交通和农村电网情况	(78)
3-3	拥有基本社会服务机构的乡镇情况	(79)
3-4	乡镇拥有基本社会服务机构情况	(80)
3-5	拥有主要社会服务机构的乡镇情况	(81)

3-6	乡镇拥有小学和中学情况	(82)
3-7	乡镇拥有职业技术学校和农技推广服务机构情况	(83)
3-8	乡镇拥有医院、卫生院和敬老院情况	(84)
3-9	拥有市场的乡镇情况	(85)
3-10	乡镇拥有市场情况	(86)
3-11	拥有农产品专业市场的乡镇情况	(87)
3-12	乡镇拥有农产品专业市场情况	(88)
3-13	拥有农业合作经济组织、水电站和企业的乡镇情况	(89)
3-14	乡镇拥有农业专业合作经济组织和水电站情况	(90)
3-15	在乡镇的企业情况	(91)
3-16	乡镇财务情况	(92)
3-17	乡镇政府人员和镇区人口情况	(94)
3-18	镇区基本情况	(95)
3-19	行政村基本特征	(96)
3-20	进村道路情况和村内主要道路情况	(99)
3-21	年末行政村基本社会服务设施和文化、卫生设施情况	(101)
3-22	按到最近能买到彩电的商店的距离分组村个数	(103)
3-23	按到最近的车站的距离分组村个数	(104)
3-24	按到最近的小学的距离分组村个数	(105)
3-25	按到最近的中学的距离分组村个数	(106)
3-26	按到最近的医院、卫生院的距离分组村个数	(107)
3-27	年末行政村人口情况(含空壳村)	(108)
3-28	年末自然村情况	(109)
3-29	年末行政村耕地和征地情况(含空壳村)	(110)
3-30	年末行政村拥有其他农业用地情况(含空壳村)	(111)
3-31	行政村农田水利情况(含空壳村)	(112)
3-32	行政村农业技术与生产方式情况(含空壳村)	(113)
3-33	行政村拥有的水利、农技情况(含空壳村)	(114)
3-34	行政村财务情况(含空壳村)	(115)
3-35	行政村投资情况(含空壳村)	(117)
3-36	行政村村干部和党支部书记情况(含空壳村)	(119)
3-37	行政村村委会主任情况(含空壳村)	(121)
3-38	行政村村干部年龄情况(含空壳村)	(123)
3-39	乡(镇)基本情况名录	(124)
3-40	行政村基本情况名录	(128)
	主要指标解释	(250)

四、农民篇

	简要说明	(258)
	农民	(259)
4-1	登记住户数量	(261)
4-2	登记住户中家庭户按户籍分类	(262)
4-3	登记人口数量	(263)
4-4	登记人口中家庭户人口按户籍分类	(264)
4-5	年末居住人口数量	(266)
4-6	常住人口数量	(267)



4-7	按户籍所在地分的居住人口数量	(268)
4-8	按户籍所在地分的常住人口数量	(270)
4-9	常住人口年龄分布	(272)
4-10	按经营行业分的常住户数量	(274)
4-11	按经营主要农业行业分的常住户数量	(275)
4-12	按经营的主要非农行业分的常住户数量	(276)
4-13	常住户取暖设施情况	(278)
4-14	常住户参加社会保障项目的户数	(280)
4-15	常住户参加社会保障项目的人数	(281)
4-16	按拥有住宅处数分的常住户户数及构成	(282)
4-17	常住户拥有住宅面积及构成	(284)
4-18	按拥有住宅估价分的常住户户数及构成	(286)
4-19	按拥有主要住宅建筑时间分的常住户户数及构成	(288)
4-20	按居住住房性质分的常住户户数及构成	(290)
4-21	按居住住房类型分的常住户户数及构成	(291)
4-22	按居住住房结构分的常住户户数及构成	(292)
4-23	按人均居住面积分的常住户户数及构成	(294)
4-24	常住户耐用消费品拥有量	(296)
4-25	常住户饮水困难及管道水使用情况	(297)
4-26	常住户饮水水源情况	(298)
4-27	常住户主要炊事用能源情况	(300)
4-28	常住户辅助炊事用能源情况	(302)
4-29	常住户厕所设施情况	(304)
4-30	常住户订阅报纸情况	(306)
4-31	常住户口粮情况	(307)
4-32	常住户借贷情况	(308)
4-33	常住户农业用地流转情况之一	(309)
4-34	常住户农业用地流转情况之二	(310)
4-35	常住户农业用地流转情况之三	(311)
4-36	常住户农业用地流转情况之四	(312)
4-37	按经营情况分的常住户数量	(313)
4-38	按主要收入来源分的常住户数量	(314)
4-39	按家庭收入分的常住户情况	(316)
4-40	按从业人员从业情况分的常住户情况	(318)
4-41	按性别和劳动能力分的常住劳动力数量	(320)
4-42	按年龄分的常住劳动力数量	(321)
4-43	按受教育程度分的常住劳动力数量	(322)
4-44	按户籍分的常住劳动力数量	(323)
4-45	按性别和劳动能力分的常住从业劳动力数量	(324)
4-46	按年龄分的常住从业劳动力数量	(325)
4-47	按受教育程度分的常住从业劳动力数量	(326)
4-48	按户籍分的常住从业劳动力数量	(327)
4-49	按产业分的常住从业劳动力数量	(328)
4-50	按行业分的常住从业劳动力数量	(330)
4-51	按就业方式分的常住从业劳动力数量	(332)
4-52	按从业时间分的常住从业劳动力数量	(333)
4-53	按性别和劳动能力分的(户籍)外出从业劳动力数量	(334)

4-54	按年龄分的(户籍)外出从业劳动力数量	(335)
4-55	按受教育程度分的(户籍)外出从业劳动力数量	(336)
4-56	按在外从事产业分的(户籍)外出从业劳动力数量	(337)
4-57	按在外从事主要行业分的(户籍)外出从业劳动力数量	(338)
4-58	按在外从业时间分的(户籍)外出从业劳动力数量	(340)
4-59	按外出地点分的(户籍)外出从业劳动力数量	(341)
4-60	按从事农业时间分的常住从业劳动力数量	(342)
4-61	按性别和劳动能力分的农业常住从业劳动力数量	(343)
4-62	按年龄分的农业常住从业劳动力数量	(344)
4-63	按受教育程度分的农业常住从业劳动力数量	(345)
4-64	按就业方式分的农业常住从业劳动力数量	(346)
4-65	按性别、地点分的外来人口情况	(347)
4-66	按性别、地点分的外来从业人员情况	(348)
4-67	农村住户收支调查情况	(349)
4-68	分县(市、区)农村住户收支调查情况	(352)
	主要指标解释	(353)

五、农普历程与回顾

简要说明	(356)
晋城市第二次农业普查历程回顾与总结	(357)
晋城市第二次农业普查光荣榜	(366)
第二次全国农业普查方案要点	(371)
第二次全国农业普查普查表表式	(373)
全国农业普查条例	(392)

附录

简要说明	(398)
晋城市第二次农业普查主要数据公报(第一号)	(399)
晋城市第二次农业普查主要数据公报(第二号)	(402)
晋城市第二次农业普查主要数据公报(第三号)	(406)
晋城市第二次农业普查主要数据公报(第四号)	(412)
晋城市第二次农业普查主要数据公报(第五号)	(415)





简 要 说 明

一、本篇资料的主要内容

本篇资料主要反映晋城市一、二次农业普查有关农业、农村、农民等主要方面的对比情况和晋城市第二次农业普查有关农业、农村、农民等方面主要指标与山西、全国水平对比情况。

二、本篇的资料来源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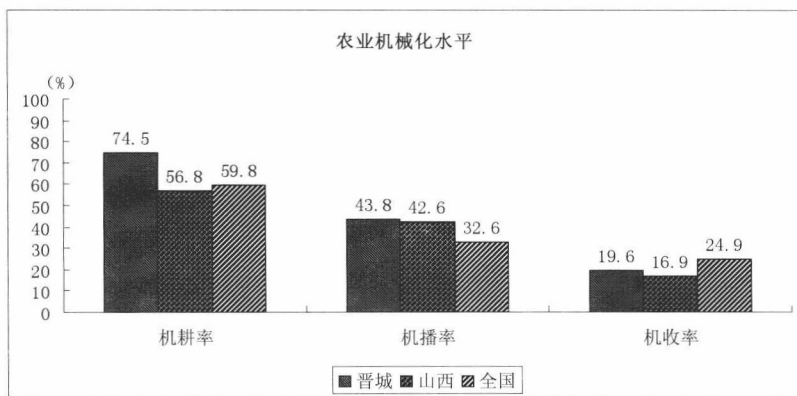
本篇资料来源于晋城市一、二次农业普查部分汇总表和山西省及国家第二次全国农业普查公报。



农业·农村·农民

农业、农村、农民问题,事关全面建设小康社会的大局。从晋城市 2006 年第二次全国农业普查资料与 1996 年第一次全国农业普查结果比较来看,十年来,晋城市以科学发展观为统领,以全面建设小康社会为目标,通过大力发展农业生产,不断加强农村基础设施建设,全面持续推进农村社会事业发展,农业生产方式有了新的转变,农村面貌有了新的改观,社会事业有了新的发展,农村市场得到新的繁荣,农民素质有了新的提高,农民生活有了新的改善。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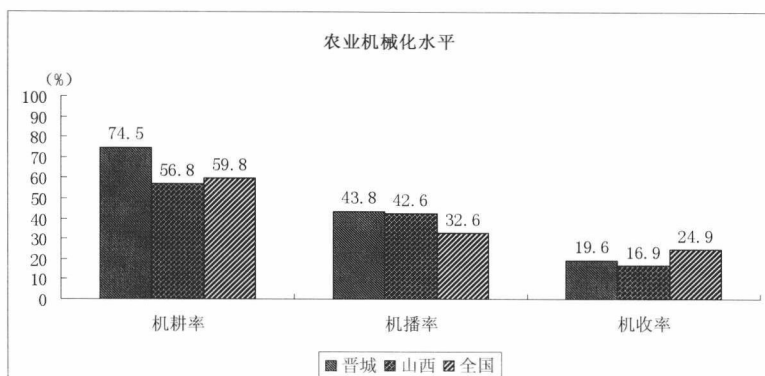
农业生产条件得到改善,生产方式明显转变。十年来,随着农村经济的发展、农民收入的增加和国家对农民购置农业机械补贴额度的提高,农民改变农业生产手段的主动性增强,购置农业机械的积极性提高。**农业机械装备水平有了新的提升。**2006 年末,晋城市小型拖拉机 7.51 万台,比 1996 年增长 1.3 倍;小型拖拉机配套农具 7.46 万台,增长 3.2 倍;联合收割机 313 台,增长 14.7%。农业机械装备水平的提升,为农业机械水平提高奠定了物质基础。**农业机械化水平有了新的提高。**2006 年,晋城市机耕面积占耕地面积的比重为 74.5%,比 1966 年提高了 32.6 个百分点,分别比山西、全国水平高 17.7 个百分点和 14.6 个百分点;机播面积占播种面积的比重为 43.8%,比 1996 年提高了 34.9 个百分点,分别比山西、全国水平高 1.2 个百分点和 11.2 个百分点;机收面积占播种面积的比重为 19.6%,比 1996 年提高了 9.3 个百分点,比山西水平高 2.7 个百分点,比全国水平低 5.3 个百分点。农业机械化水平的提高,大大降低了农民从事农业生产的劳动强度,提高了农业生产的劳动效率。农业机械在农业生产中的广泛运用启发农民采用先进的生产技术从事农业生产,以适应市场对农业生产的需求。**设施农业得到发展。**2006 年末,晋城市温室面积 150.1 亩,大棚面积 2561.4 亩,中小棚面积 418.1 亩。2006 年度,在温室和大棚中,种植蔬菜 3172.9 亩,食用菌 145 亩,水果 124.8 亩,园艺苗木 208.2 亩。农业生产条件改善和农业生产方式的转变为发展现代农业奠定了基础。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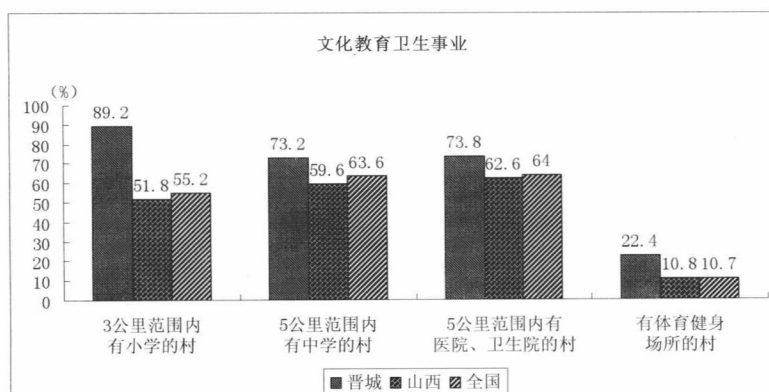
农村建设步伐加快,农村面貌得到改观。十年来,晋城市以统筹城乡发展为抓手,通过农村电网改造、农村公路广播电视村村通、解决人畜吃水、大办农村沼气等一系列惠民工程,农村面貌焕然一新。**农村基础设施建设成效明显。**2006 年末,晋城市 99.7% 的村和 88.9% 的自然村通公路,分别比山西、全国水平高 3.6、1.9 个百分点和 4.2、6.3 个百分点;100.0% 的村和 98.8% 的自然村通电,分别比山西、全国水平高 0.6、0.9 个百分点和 1.3、0.5 个百分点;99.7% 的村和 87.9% 的自然村通电话,分别比山西水平高 4.4 和 2.3 个百分点,分别比全国水平高 2.1 个百分点和低 5.8 个百分点;99.7% 的村和 93.7% 的自然村能接收电视节目,分别比山西水平高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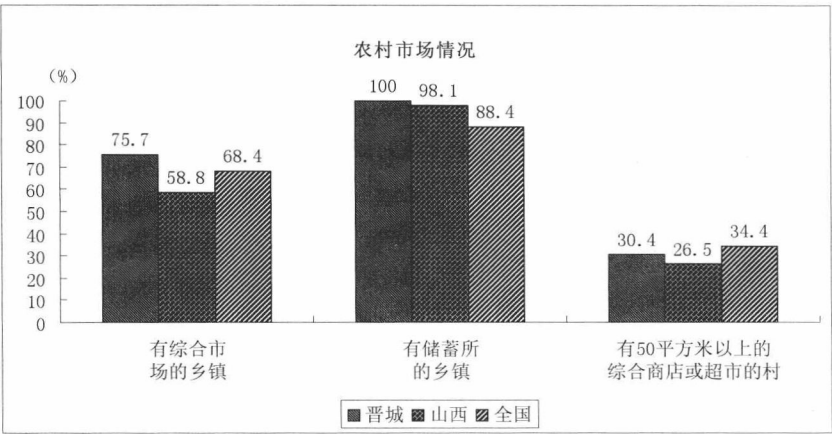
2.7 和 0.2 个百分点,分别比全国水平高 2.1 个百分点、低 1.6 个百分点。晋城市农村的基础设施条件水平优于山西、全国水平。农村卫生环境得到改善。2006 年末,晋城市 21.8%的村饮用水经过集中净化处理,高于山西水平 6.5 个百分点,低于全国水平 2.7 个百分点;35.5%的村实施垃圾集中处理,分别比山西、全国水平高 17.5 和 19.7 个百分点;21.2%的村有沼气池,高于山西水平 0.9 个百分点,低于全国水平 12.3 个百分点;26.5%的村完成改厕,分别比山西、全国水平高 16.6 和 5.9 个百分点;63.4%和 57.7%进村公路和村内道路以水泥路面为主,分别比山西、全国水平高 22.7、15.4 个百分点和 28.2、30.0 个百分点。晋城农村的卫生环境优于山西、全国。农村基础设施的改善,为农村的又好又快发展提供了便利条件。



农村社会事业得到发展,保障功能日趋强化。十年来,晋城始终坚持科学发展观,在全面推进小康建设进程中,在注重发展农村经济的同时,更注重加大对农村教育、文化、体育、卫生、保障事业的投入,从而使农村社会事业得到了新的发展,社会保障功能明显增强。文化教育卫生事业得到发展。2006 年末,晋城市 89.2%的村在 3 公里范围内有小学,分别比山西、全国水平高 37.4 和 34.0 个百分点;73.2%的村在 5 公里范围内有中学,分别比山西、全国水平高 13.6 和 9.6 个百分点;73.8%的村在 5 公里范围内有医院或卫生院,分别比山西、全国水平高 11.2 和 9.8 个百分点;79.5%的村有有行医资格证书的医生,分别比山西、全国水平高 15.7 和 3.4 个百分点;75.6%的村有卫生室,分别比山西、全国水平高 12.5 和 2.2 个百分点;45.0%的村有幼儿园、托儿所,分别比山西、全国水平高 8.9 和 14.8 个百分点;22.4%的村有体育健身场所,分别比山西、全国水平高 11.6 和 11.7 个百分点;18.7%的村有图书馆、文化站,分别比山西、全国水平高 5.5 和 5.3 个百分点。晋城农村的文化教育卫生事业发展优于山西、全国。社会保障功能日趋强化。2006 年末,在 45.13 万农村常住户中,有 2266 户五保户得到供养,占 0.5%;有 1.31 万户低保户享受最低生活保障待遇,占 2.9%;有 37.05 万户参加农村新型合作医疗,占 82.1%;有 43.18 万户达到政府或村集体其他补贴收入,占 95.7%;有 6.74 万户参加农村社会养老保险,占 14.9%。农村社会事业的发展为提高农民整体素质和解除农民后顾之忧提供了可靠的保障。



农村市场得到繁荣,物流、资金流加快。2006 年末,晋城市 75.7%的乡镇有综合市场,比山西、全国水平分别高 16.9 个百分点和 7.3 个百分点;27.0%的乡镇有专业市场,比山西、全国水平分别低 9.8 个百分点和 1.2 个百分点;16.2%的乡镇有农产品专业市场,比山西、全国水平分别低 17.5 个百分点和 6.8 个百分点;100.0%的乡镇有储蓄所,比山西、全国水平分别高 1.9 个百分点和 11.6 个百分点;30.4%的村有 50 平方米以上的综合商店或超市,比山西水平高 3.9 个百分点,比全国水平低 4.0 个百分点。农村市场的繁荣,物流、资金流的加快,促进了农村经济的繁荣和农民生活的改善。



农民素质得到提高,就业结构发生变化。农村教育文化事业的发展惠及了广大农民。农村劳动力文化程度明显提高。2006 年末,晋城市 101.9 万农村劳动力资源总量中,文盲占 1.2%,比 1996 年末下降 5.9 个百分点,分别比山西、全国水平低 1.2 和 4.6 个百分点;小学文化程度占 21.2%,比 1996 年末下降 14.5 个百分点,分别比山西、全国水平低 21 和 11.5 个百分点;初中文化程度占 64.9%,比 1996 年末上升 12.8 个百分点,分别比山西、全国水平高 3.2 和 15.4 个百分点;高中及以上文化程度占 12.7%,比 1996 年末上升 6.6 个百分点,分别比山西、全国水平高 0.1 和 1.7 个百分点。从业人员就业结构发生转变。2006 年末,晋城市农村从业人员 89.8 万人,占到农村常住人口中劳动力总资源的 88.2%。从业人员中,一、二、三次产业就业比例分别为 54.6%、20.9%、24.5%,与 1996 年比较,从事第一产业人员比重下降了 10.2 个百分点,分别比山西、全国水平低 9.6 和 16.2 个百分点;从事第二、三产业人员比重分别上升了 4.2 和 6.0 个百分点,分别比山西、全国水平高 6.1、5.3 个百分点和 3.5、10.9 个百分点。农村住户户籍劳动力中离开本乡镇外出务工人员 11.2 万人,其中,男性占 79.5%,40 岁以下的占 74.6%,初中及以上文化程度的占 89.0%,在本县以外务工的占 48.2%。农民素质的提高为新农村建设注入了活力。

